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增设保洁人员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KRDL 】 K1-2507169

采购人：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15
第四章 采购合同模板	1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17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单一来源供应商）：

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的委托，对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增设保洁人员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特邀请贵单位参加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增设保洁人员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KRDL】K1-2507169

三、采购人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镐西路 48 号

联系人：徐起泽

联系方式：029-84277525

四、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人：张千禧、王昭、姚瑶、刘昆、张晨、代光艳、王森

联系方式：029-89569197、15686066050

五、采购内容和需求：

包号	服务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1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增设保洁人员项目	39.00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地铁 8 号（环）线广告投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 19 号）《关

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监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4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5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3.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协商活动；

3.4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协商会议全过程。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协商。

七、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获取时间、获取地点：

1. 获取时间：2025年07月31日09:00:00至2025年08月04日17:00:00

2. 发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3.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每套500.00元（人民币）；

4. 补充说明：

（1）领取时间：上述获取时间内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领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经办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现场获取，谢绝邮寄；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06 日 10：30

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3. 单一来源会议时间：2025 年 08 月 06 日 10：30

4. 单一来源会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采购人	名称：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丰镐西路 48 号 联系人：徐起泽 联系方式：029-84277525
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联系人：张千禧、王昭、姚瑶、刘昆、张晨、代光艳、王森 联系方式：029-89569197、15686066050
1.6	项目名称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增设保洁人员项目
2.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 供应商为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4. 供应商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协商活动；；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协商会议全过程。 评审依据：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附符合本条要求的证明材料，格式及内容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备注：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以及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的身份证，且应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法定代表人授权合法授权代表参加协商会议的，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同时提供截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4.1	采购内容	包含本项目采购文件及答疑、澄清等所有内容。
4.3.1	响应报价要求	供应商所填报的响应报价应是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所需服务的相应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服务费、规费、税金、利润、专用工具使用费等与之相关的一切直接费、间接费。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协商依据。
4.4.1	保证金缴纳要求	☒ 不需交纳，本文件中涉及到单一来源保证金要求的均不适用。 ☐ 需要交纳。单一来源保证金要求如下：
4.6.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4.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5.1.1	响应文件的份数要求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响应报价一览表壹份。
5.1.2	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1. 响应文件正、副本应编制目录并分别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2. 响应文件密封包装方式： ①响应文件的正本壹份密封一个密封袋，副本贰份密封一个密封袋；封面上应分别清晰标明“正本”、“副本”等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

		应商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格式部分提供的封面标识并按照其要求签字或盖章； ②“响应报价一览表”除在响应文件内装订外，还应再单独重复制作1份密封于一个密封袋内（应与响应文件内编制的“响应报价一览表”内容一致且签章齐全）。“响应报价一览表”封袋上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响应报价一览表”的标识； ③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要求：U 盘 1 份（U 盘内存不作要求，内含响应文件全部内容的 word 版本及盖章签字后扫描的 PDF 版本各一份、1 份电子文件）； ④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应单独密封于 1 个信封内，后放置于响应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
5.2.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06 日 10: 30
5.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19 层
5.5.1	现场踏勘	☒ 不组织 ☐ 组织
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 3 日内，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标准计取。
9	其他	9.1 本项目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u>39.00</u> 万元。 9.2 本项目的物业管理； 9.3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未明确的其他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名词解释

- 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供应商：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
- 1.4. 成交供应商：由评审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 1.5.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供应商要求

- 2.1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委托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3 单一来源采购费用要求：无论单一来源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单一来源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

3.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凡是自行转让或复制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视为无效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单一来源使用。

3.3 单一来源的处理依据：

评审小组有权对在单一来源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参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4 解释权归属：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四、采购要求

4.1 采购内容：

本次单一来源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格情况和经营范围对项目进行协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协商无效；协商、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4.2 响应文件的编制：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编制内容须包含：

- (1) 响应函
- (2) 响应报价
- (3)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 (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技术服务方案
- (8) 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4.3. 响应报价：

4.3.1 供应商所填报的响应报价应是完成本次采购范围内所需服务的相应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服务费、规费、税金、利润、专用工具使用费等与之相关的一切直接费、间接费。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协商依据。

4.3.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标明响应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4.3.3 协商货币：人民币；单位：元（最多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3.4 响应报价表中须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4.3.5 经评审小组确认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合同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4.3.6 凡因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4.3.7 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

则视为无效协商。

4.4. 协商保证金：

4.4.1 交纳要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4.2 供应商以银行保函形式交纳协商保证金的，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2 个工作日之前将银行保函的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核实备案，并将银行保函的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响应文件要求处。

4.4.3 保证金退还：

成交供应商：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须携带合同原件、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鲜章）各一份，同时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联系人邮箱），但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服务费交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须交纳足额的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或现金，汇款账号同保证金交纳账号一致）。

4.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单一来源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采购人上报至相关财政部门，可能会造成该单位将会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在单一来源协商有效期间，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
- （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成交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5）由于供应商的原因导致成交无效的。

4.6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4.6.1 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6.2 响应文件无有效期或有效期短于规定的时间，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4.6.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4.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4.7.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4.7.2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

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4.7.3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7.4 为响应国家环保号召，响应文件建议采用正反双面打印。

4.8 文字要求：

本次单一来源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

4.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协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响应文件封装及标记、递交

5.1. 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

5.1.1 响应文件的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2 响应文件的封装及标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1.3 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须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编制目录并胶装装订成册。

5.1.4 响应文件须在每一份文件封面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5.2. 响应文件递交：

5.2.1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2 响应文件的递交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3 供应商必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全部响应文件递交至单一来源采购现场；递交时需携带的资料原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4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及登记工作，并由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5.2.5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5.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3.1 供应商须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2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之后，将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响应文件；

5.4.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4.1 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响应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以书面形式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

5.4.2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4.3 撤回响应文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5.4.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采购文件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5.4.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5.5. 现场踏勘：

5.5.1 本项目是否现场踏勘：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5.2 供应商因踏勘现场产生的相关费用及风险由其自行承担。

5.5.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六、单一来源会议

6.1 单一来源会议：

6.1.1 采购代理机构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单一来源会议；单一来源会议由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及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6.1.2 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提交合格的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如供应商中途要求撤回时，则该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

6.1.3 不合格供应商按规定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

6.1.4 单一来源会议程序：

（1）单一来源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介绍参加会议的采购人代

表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及供应商代表；

(2) 主持人宣读会议纪律；

(3) 主持人宣读监标人、唱标人、记标人名单；

(4) 由监标人及供应商代表共同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宣布密封查验结果，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及监标人签字确认。

(5) 进入评审环节。

(6) 评审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7) 评审小组集中与响应供应商进行多轮协商，评审小组遵循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协商。在协商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协商过程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并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8) 评审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供应商提交最终报价，评审小组出具书面意见。

(9) 主持人宣读单一来源会议结束。

6.1.5 为确保单一来源会议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将依法成立评审小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责任和义务：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5) 协商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①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⑥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审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⑦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⑧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6.2 响应文件的审查：

6.2.1 响应文件的审查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6.2.2 资格审查：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3 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标准如下：

(1)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相关资格证照名称是否一致。

(2) 响应文件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数量、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及签字盖章。

(3) 响应有效期是否达到采购文件要求。

(4)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5)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6.3 协商澄清：

6.3.1 评审小组有权就响应文件中含混之处向上述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供应商将有关询标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6.3.2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作为协商的依据，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只作为协商参考。协商澄清时供应商只作说明和解释，不得借此对响应报价、服务期、主要技术指标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如澄清、补正、说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内容有重大相悖或矛盾，将被认定为无效文件；

6.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6.4.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6.4.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6.4.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6.5 成交：

6.5.1 采购代理机构在单一来源采购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单一来源采购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单一来源采购结果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书面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6.5.2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采购人“成交复函”后，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单一来源成交公示”，并成交供应商发出“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

七、签订合同

7.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或其他附加条件。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8.1 采购代理服务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由单一来源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全额交纳，供应商应将此笔费用综合考虑在响应报价内，采购人不再支付此笔费用。

8.2 单一来源成交供应商在取得单一来源成交通知书时，应全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8.3 采购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交纳；

九、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

（一）服务内容：因医院医疗使用面积及业务量增加（新增行政楼四层，餐饮中心楼四楼，住院二部 21 楼和 22 楼，手术室业务量增大等），现有保洁服务人员配置不足，需追加 10 名保洁人员，以确保院内环境卫生及感染控制达标。

（二）保洁人员数量：10 人

（三）岗位工作内容：医院指定区域卫生保洁工作，具体工作内容与医院现有保洁人员完全相同

（四）服务要求：

1. 年龄要求：女保洁年龄不超过 60 岁，男保洁年龄不超过 63 岁

2. 服务要求：为医院提供物有所值的特色服务与清洁优美的就医办公环境，促进院方资产的品牌价值

3. 工作要求：

（1）供应商应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工作标准，并能根据医院的行业形象要求及规范，保证文明工作。

（2）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档案管理方案，方案内容包含档案资料的收集、分类、归档、使用、销毁及移交。

（3）供应商应制定各项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内容包含恶劣天气、停水停电、电梯困人、火灾、水浸、防火、重大活动、紧急事件及临时性任务。

（4）供应商服务人员需统一服装，仪表仪容整洁规范，佩带明显标志上岗，工作规范。服务人员 100% 经过岗前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

（5）供应商形象得体，礼仪举止行为规范、站姿稳健、坐姿得体，精神状态良好。微笑服务、礼貌用语，沟通交流热情大方，咨询解释及时主动。

（6）供应商有责任配合医院接受上级领导部门的监督、检查并提供必要的资料。

（7）供应商应确保岗位出勤率，有完整的各类工作记录。不得出现上班时间做与工作无关的事，不得出现空岗、串岗、睡岗、擅离职守等情况，严禁酒后上岗，严禁在岗期间酗酒、吸烟，树立良好的工作形象。

（8）供应商须对其在服务期内所发生的生产、安全和交通事故负责，采购人

不承担任何责任。

(9) 供应商及其员工必须遵守医院的各项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病房、院感等规定和制度。如发现员工有违反医院的规定和制度的行为，采购人将要求其改正，态度恶劣拒不改正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予以辞退，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

(10) 供应商须配置满足工作需求的办公用品、作业机具、装备以及相应的耗材。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限：12 个月；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 协商报价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质量：合格（达到国家强制性合格标准）。

4. 付款方式：服务费按月以实际服务人数数据实结算，自合同生效后次月开始。采购人每月月底对本月服务情况进行考核，成交人根据考核结果在次月月初开具当月服务费用发票交于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如遇节假日顺延）以银行转账方式向成交人支付上个月相应金额的服务费用。

5. 知识产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采购合同模板

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增设保洁人员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二〇二____年 月 日

需方(甲方)：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丰镐西路 48 号

电话：029-84277733

邮编：710077

供方(乙方)：

地址：

电话：

邮编：

联系人：联系人手机：

签约地点：西安市莲湖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和西安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需求，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因医院医疗使用面积及业务量增加（新增行政楼四层，餐饮中心楼四楼，住院二部 21 楼和 22 楼，手术室业务量增大等），现有保洁服务人员配置不足，需追加 10 名保洁人员，以确保院内环境卫生及感染控制达标。

第二条 合同期限

12 个月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服务内容：因医院医疗使用面积及业务量增加（新增行政楼四层，餐饮中心楼四楼，住院二部 21 楼和 22 楼，手术室业务量增大等），现有保洁服务人员配置不足，需追加 10 名保洁人员，以确保院内环境卫生及感染控制达标。

2. 质量标准：符合采购人对本项目的服务要求。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人工费、服务费、规费、税金、利润、专用工具使用费等与之相关的一切直接费、间接费。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服务费按月以实际服务人数据实结算，自合同生效后次月开始。采购人每月月底对本月服务情况进行考核，成交人根据考核结果在次月月初开具当月服务费用发票交于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如遇节假日顺延）以银行转账方式向成交人支付上个月相应金额的服务费用。

(三)费用说明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人数	时间（月）	单价（元/月/人）	总价（元）
1	保洁人员	10	12		
合计 总价	（小写）： （大写）：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6. 甲方有权确定此项目冠名权归属。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____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____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予以进行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甲方监督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甲方相关行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__份，乙方__份，采购代理机构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参考

【正/副本】

_____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盖章或
签字）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法定地址：_____

年 月 日

目 录

（供应商应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编制）

一、响应函

致：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____（项目名称）”的邀请，我（供应商名称）公司法人代表____（全名、职务）正式授权____（授权代表姓名）提交本项目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报价一览表____份，电子U盘____份。

据此函，我单位合法授权代表同意如下内容：

1. 我方同意按照采购文件提供____（项目名称）的服务，并按我方的最终响应报价进行结算。

即：人民币大写：____；小写：¥____元；

2. 我方已详细审阅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愿意按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优惠和服务承诺。

3. 如若成交，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完全接受并响应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答疑文件等关于本项目相关文件的要求，严格遵守采购过程的时间安排、程序安排等细节，对此无任何异议。

5. 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协商之日起算90个日历天；如果我方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所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全称：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开 户 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响应报价

2.1 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一次总报价（元）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	备注
大 写：_____ 小 写：_____			
注：本报价表以元为单位，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费用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人数	时间（月）	单价（元/月/人）	总价（元）
1	保洁人员	10	12		
合计 总价	(小写)： (大写)：				

说明：

1. 所有报价均含税，且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 该表中包含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合计总价应与响应报价一览表中一次总报价金额一致。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 采购需求	响应文件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 明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中采购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列明偏离情况，如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

同时，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在此表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以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商务要求”中商务要求内容进行逐条响应，并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响应的内容，如仅表述内容为响应，则视为均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的要求。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5.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u>（采购人名称）</u>				
企 业 法 人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工商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 代表人	姓 名		联系电 话	
法定 代表人 身份证 复印件	身份证（国徽面、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5.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名称）				
被 授 权 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被 授 权 项 目 与 内 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采购项目的协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所实施的代理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协商会议之日计算有效期为90天。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国徽面、人像面）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应附与本文件中要求的的资格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打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他格式参照后附的附件内容。）

附件 6.1 承诺书（一）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

在此郑重声明：

1.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我公司截止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我公司无法律法规禁止参加协商活动的情形，且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协商活动的情形。

如上述内容有隐瞒或未能提供真实信息的，我公司将承担一切不利后果。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技术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能够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履约能力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材料，拟投入人员、设备、技术能力等证明材料，内容及格式自拟。后附相关参考格式。

附件 7.1 项目团队

项目组团队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 名	学历及 学位	技术职称	持证情况	本项目中担 任职务	类似项目 经验	备注
1							
2							
3							
4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2 业绩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合同金额

注：1. 上述业绩需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2. 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八、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 (1) 企业其他获奖及荣誉证书等资料；
- (2) 供应商提供证明其企业实力的其他证明材料；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具体见附件）；
- (4)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5) 其他

附件 9.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非中小微企业不填写）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9.2 监狱企业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监狱）企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监狱企业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监狱企业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的需保证其真实性，如经查实存在虚假证明的情况，由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

附件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9.4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可提供）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法人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在响应文件的封面右上角明确注明相关信息以便方便认可。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9.5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再次承诺：

1. 在参与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中标交易机会。
3.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 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采购订单。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再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采购市场秩序。
8. 尊重和接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